

國立新竹高級中學 110 學年度第 2 次校務常務委員會議紀錄

壹、開會時間：110 年 11 月 2 日（星期二）上午 10 時 10 分

貳、開會地點：新民樓會議室

參、主席：李校長明昭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紀錄：黃雀惠

伍、主席報告：

- 一、11 月 3 日學校舉辦許多活動，請老師盡量不要開車到校，大門廣場留給貴賓停車，教職員工車輛停放新民樓及演藝廳地下室停車場，也請總務處公告周知。
- 二、秋天是疾病好發期，請注意學生身心狀態，察言觀色，有任何問題皆可向學務處及輔導室請求協助。
- 三、明年百年校慶，有需要同仁協助的部分請務必幫忙，目前規劃百周年校慶訂於 111 年 12 月 11 日星期日(12/10 英聽測驗未定)，12/12 星期一補假。
- 四、有關校地爭議，土地登記權人對學校提不當得利訴訟，已經聘請律師協助處理，希望可以順利解決產權問題，讓校地更完整。

陸、報告 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及列管事項執行情形

1. 校長室已於 9 月 28 日寄發學生接種 BNT 疫苗相關注意及配合事項至教師信箱，於 10 月 4 日及 5 日學生接種疫苗狀況大致順利，感謝各處室行政同仁及教師的協助；後續第二劑 BNT 疫苗及流感疫苗，仍須請課堂任課教師協助。
2. 資媒組已於 10 月 13 日停止 imail 對外發信，並於 10 月 30 日關閉學校舊網頁。
3. 學習歷程檔案上傳時間延至 10 月 3 日，10 月 15 日~10 月 22 日勾選課程學習成果及多元表現。

柒、各處室報告

教務處

一、近期工作要項

11 月 03~05 日	110 學年度北二區學科能力競賽分區複賽
11 月 06 日	全國英文作文比賽北區決賽(211-216 教室考場)
11 月 09 日	課程發展委員會議
11 月 08 日	調閱國文科、英文科、數學科作業
11 月 10 日	全國英語演講比賽北區決賽(下午無鐘聲)
11 月 12 日	高二音樂班班級音樂會
11 月 24~26 日	第二次期中考(11/24 上午只排高二考程)

二、各組工作報告

1. 11 月底前填報 111 學年度入學新生課程總體計畫，同時修訂 109 及 110 課程計畫。
2. 110-1 學習歷程檔案上傳時程表如表列：

時間	辦理事項	備註
110/11/1	110-1 學習歷程檔案登入權限開通	1. 請老師於權限開放後確認是否可以正常登入 2. 請下載操作手冊（點選系統右上角）觀看並練習操作
110/11/1~111/2/10	學生上傳 110-1「課程學習成果」至多 6 件	「課程學習成果」6 件不限科目，可 6 件皆不同科目或皆相同科目，或部分相同、部分不同
110/11/1~111/2/17	教師進行課程學習成果認證	請老師提醒同學：檔案送出後請留意教師認證結果，如為「認證不通過」退回，請同學需確認問題檔案並修改重新上傳
111/2/18~2/25 (110 學年度下學期初)	確認上傳及認證結果	經確認無疑義後資料封存

註：「多元表現」因不需經由教師認證，帳號啟用後即可自行開始上傳，全時段開放，至 110 學年度下學期結束時才關閉，一學年至多可上傳 20 件，並於學年結束後勾選 10 件上傳教育部學習歷程檔案中央資料庫。

3. 請老師協助多宣導上傳學習歷程檔案的時程，請同學提早將檔案整理好陸續上傳，勿趕在最後幾天急就章處理導師可於帳號啟用後透過系統隨時查看學生上傳件數，請導師協助關懷了解同學情況。
4. 師大心測中心訂於 12/22（三）下午第五節至第六節將至本校進行國中教育會考樣卷抽測，抽樣對象為高一同學，當日選擇 9 個班級，進行寫作施測，考試時間 70 分鐘。

學務處

一、近期工作要項

- 11 月 03 日(三) 高一身心健康量表(5th)、高一班級活動(6th)、高二班級活動(5-6th)、高三班級活動(6th)。
- 11 月 10 日(三) 高一二班級讀書會(5-6th)、高三射擊體驗(5-7th)。

11月16日(二)	社長會議
11月17日(三)	高一二社團(5th)、全校月會(6th)。
11月24日(三)	高二第二次期中考(+)、高三週記抽查、選課說明會、導師 PLC。
11月25日(四)	第二次期中考(一)
11月26日(五)	第二次期中考(二)

◎防疫措施:

- 一、依據教育部 110 年 10 月 18 日臺教授國字第 1100137186 號函「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 110 學年度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管理指引」修正辦理，相關措施帶防疫會議後公告執行，附件請參閱。(1101101 有新的指引，重點在口罩新規定即取消集會人數限制，將於防疫會議後同步更新。)
- 二、目前僅鬆綁教師授課時若能滿足社交距離，可以不戴口罩，但學生除體育課運動中外，其餘課程中仍須全程配戴口罩，請各科老師務必執行並提醒同學。
- 三、請全校教職員工生務必落實入校前在家測量體溫，到校後立即登記至登記簿之防疫措施，如有發燒或呼吸道相關症狀，請在家休息並安排就醫。
- 四、11 月 17 日(三)月會將恢復實體月會，請同學們記得穿著學校制服出席參加，並於會後協助完成流感疫苗接種場地佈置工作。

二、學務處各組工作報告

(一) 訓育組

1. 志工服務學習時數，因疫情警戒維持二級，不建議學生進行校外志工服務，建議學生以校內服務優先，且校內服務時數可抵校外服務時數。目前已規劃下學期將結合青輔會辦理為期一個月的高一主題式服務學習活動。
2. 11/3 早上打掃時間請各班班長至第一籃球場集合，將發下 99 校慶活動辦法，請同學參閱。
3. 高二自主學習若有需要申請至領域教室外的場地，請於自主學習前一日中午(星期二中午)完成公假申請。

(二) 生活輔導組

1. 學校網頁最新消息、學生專區或教官室網頁有相關宣導事項、活動以及生活常規規定與規範，同學可多加利用與參考。
2. 再次提醒同學遵守學校作息(上、下課及午休時間)，避免影響其他班級或同學學習或休息，若經勸導仍一再發生將依學生手冊 10-7 條上課經常遲到早退或不按時作息，經勸導後仍未改正者、11-3 不遵守團體秩序，影響他人學習，經勸導後仍未改正者視情節輕重處分警告或小過乙次。
3. 參加晚自習的同學請發揮公德心，不要將自己製造的垃圾遺留在晚自習教室或其他地方，抽屜保持乾淨清空，若經宣導再出現上述態樣則依情節輕重取消晚自習資格或違反生活常規實施課餘服務。
4. 參加晚自習的同學請於晚上 21:00 時前離開校園返家，不要逗留在於自習室討論。
5. 同學在校園中若有發現不明或可疑人士搭訕、找人…等，請儘速通知教官或老師前往處理，以維護同學校園安全。
6. 若同學遭受被欺侮或發現同學被欺侮請隨時向教官室及老師報告
 - (1) 學校反霸凌投訴信箱：a951477@mail.edu.tw
 - (2) 學校反霸凌投訴電話：03-5736604。
 - (3) 霸凌規定用詞，定義如下：
 - * 霸凌：指個人或集體持續以言語、文字、圖畫、符號、肢體動作或其他方式，直接或間接對他人為貶抑、排擠、欺負、騷擾或戲弄等行為，使他人處於具有敵意或不友善之校園學習環境，或難以抗拒，產生精神上、生理上或財產上之損害，或影響正常學習活動之進行。
 - * 校園霸凌：指相同或不同學校學生與學生間，於校園內、外所發生之霸凌行為。
 - (4) 霸凌樣態：
 - * 關係霸凌：孤立、排擠、謠言、離間、流言最常見，也最容易被忽略。
 - * 言語霸凌：恐嚇、威脅、謾罵、嘲笑、中傷、綽號、眼不見傷，但傷在內心。
 - * 肢體霸凌：暴力、勒索、搶奪、毆打、凌虐。
 - * 性霸凌：開黃腔、性騷擾、不雅照片、書報，性別或身體部位的嘲諷、玩笑。
 - * 反擊霸凌：報復、反擊、轉嫁、欺負弱者。
 - * 網路霸凌：流言、八卦、辱罵、黑函、爆料。
 - ❖ 霸凌者的法律責任

網路世界和實體世界一樣都得遵守法律，網路霸凌的行為可能會涉及《刑法》中的誹謗、公然侮辱、恐嚇等罪嫌；以下列舉可能涉及的網路霸凌行為，以及所觸犯的法律規定。

- ★ 發表或散播批評、誹謗、不實的言論，包含舉辦或參與惡意票選活動：可能涉及違反刑法公然侮辱罪、誹謗罪、民法侵權行為。
- ★ 發表警告、恐嚇的言論：刑法恐嚇危害安全罪。
- ★ 上傳或散播不雅、破壞他人名譽的照片／影片，包含移花接木的不實照片：刑法公然侮辱罪、誹謗罪、妨害風化罪、妨害秘密罪、散布或販賣猥褻物品及製造持有罪。
- ★ 上傳攻擊行為的影片：刑法傷害罪。
- ★ 公布他人個資，包含人肉搜索後 po 他人個資：個人資料保護法、刑法妨害秘密罪。
- ★ 盜用他人帳號（以便冒名進行以上行為）：刑法無故入侵電腦罪。

7. 各項考試(段考、模擬考等)期間，請副班長仍需至教官室回報缺曠人數。

(三) 社團活動組：

1. 11/10(三)為全體高三大團拍(空拍)，請導師協助提醒學生月會結束後，立即整隊前往操場集合。
2. 高三畢冊班編的編輯課程日期為 10/27、11/03，皆為周三下午第 7 - 8 節上課，地點為 732 電腦教室。
3. 為製作 110 年畢冊共同頁面，請今年無拍攝證件照的同仁填寫表單、上傳一張證件照電子檔。(表單連結：<https://forms.gle/v4qdYwC8cyjb3YjD9>, 或掃右側 QR code)。
4. 110 學年度社長會議訂於 11/16、12/7、1/4 (二) 12:20~13:00 階梯教室進行。
5. 110 學年度全國音樂比賽新竹市初賽在 11/29~12/4。
6. 12/3(五)辦理室內校慶音樂晚會，戶外音樂性社團表演將改至 12/4(六)校慶社團展演。
7. 社團活動時間為早上 7:10-07:50，中午社團幹部公假時段 12:30-12:50，請各導師宣導，各班有擔任社團幹部者準時結束活動時間。
8. 【更新】校際實體活動申請：
 - a. 僅開放「單日」、「竹竹苗區」活動 (前提：竹竹苗區無本土案例)

b. 校外活動需有「社團指導老師」陪同，若指導老師不克參與，請找校內其他老師代理。實習老師、家長、學長不可帶隊。

c. 校際實體活動需由本校社團組聯繫他校官方，待雙方核准才准許辦理。

d. 活動申請繳交文件：

§活動前 2 週：「活動申請表」、「防疫計畫表」、「校際聯合活動企劃書」

§活動前 1 週：「家長同意書」、「參加學生名單」、「平安保險投保證明」

§活動結束：繳交活動照片

(1) 社團指導老師在場指導照片 1 張

(2) 使用到的廁所清潔照片 2 張

(3) 場地/人員消毒照 3 張

請將照片電子檔寄至 yswu@hchs.hc.edu.tw，

信件主旨格式「社團名稱_日期」(例如：我愛竹中社_1026)

未依照申請活動規範之社團，社團評鑑扣 1 至 5 分。

(四) 體育組

1. 11/1(一)陸運會 800 公尺預賽，。

2. 11/3(三)陸運會田賽決賽(有參加跳高決賽的同學，必須和田徑隊一起參與訓練一次)。

3. 11/4(四)陸運會 1500 公尺預賽。

4. 11/5(五)陸運會 400 公尺預賽。

5. 請各位老師如欲借場地器材請先行完成課程變更的表單，場地預借可於前一週的第一天來體育組登記，因場地有限，同一班級一週最多預借一次，如欲碰到相關體育課程則場地器材無法借用，如有問題請洽體育組 206，謝謝您的配合。

(五) 衛生組

1. 外訂餐食因段考期間未完成各班調查及外訂家長同意書之流程，原訂 10/18(一)有條件開放外訂午餐(外送平台仍未開放)，延後

開放訂餐。

2. 雖然疫情有趨緩趨勢，依然請各班繼續努力防疫清掃，各項消毒防疫謝謝導師的督導。
3. 開學至今辛苦各位導師協助校園清掃督導，目前大致各班都非常盡責，我們繼續努力維持美化校園。
4. 學生餐廳整修，將規畫衛教及海報宣導專區，做為日後學校宣導專用。
5. 11/18 校園流感疫苗接種，BNT 疫苗接種再依 CDC 及教育部公文辦理。

《健康中心》

1. 陸運會預賽陸續進行中！提醒同學運動前增加動態暖身時間(天冷時請增加暖身時間)；身體水分應充足，每公斤至少需 30cc~40cc 開水量(以免運動後不適)，運動結束後一定要落實靜態伸展。賽前一天請維持良好睡眠品質，賽時才會有預期表現！
2. 近日陸續出現腸胃炎個案，請確實肥皂洗手及配戴口罩；不共食不共飲；做好環境清潔及消毒並保持教室之空氣流通。健康飲食+適量運動+充足睡眠=提昇免疫力。若發燒生病了也請在家休息！
3. 電子煙是以電能驅動霧化器，加熱煙彈內液體(煙油)成為煙霧，雖然和紙菸的原理不同，但大多數都含有毒與致癌物質，以及可導致成癮的尼古丁，增加心肌梗塞的風險，可能更容易染上菸癮，也會製造二手菸，產生二手菸，不僅危害自己身體，也影響他人健康。
4. 不論是傳統菸還是電子煙！「尼古丁」都會偷偷綁架你的大腦喔~它會刺激你的中樞神經在短時間內釋放 [多巴胺](#) >讓你開始產生放鬆的錯覺>在不斷刺激的循環下>神經就沒有辦法正常分泌多巴胺>導致吸入更多的尼古丁>最後就變成「尼古丁成癮」!!不僅如此，「尼古丁」還會~

☞促使血管末梢收縮而破壞維生素C吸收導致膠原蛋白流失、皮膚缺乏水份、皺紋增加。

☞使你的腦細胞麻痺導致失憶、工作能力降低、情緒不穩，可能會影響人際關係。

☞傷到你發育中的大腦導致情緒障礙、注意力不集中、學習能力降低。

總務處

一、校園安全、環境設備改善、環境整理、綠美化及節約能源方面：

1. 感謝家長會及家長們對校園建設的關注與支持，讓校園更安全、更美麗。
2. 有關學校電梯、電力、飲水機等設備，每月皆由廠商進行固定巡檢，確保設備使用之安全。
3. 配合國家政策參與經濟部聯合招租完成太陽能板設置簽約及公證事宜-施作新民樓、高三大樓、至善樓、特別教室、活動中心、明德樓等六棟校舍先行安裝。
4. 持續規劃環校路燈整修，款式及盞數及校園植栽的修剪評估及規劃。
5. 111 年度改善或充實國立高級中等學校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預計：
 - (1)隔熱防漏工程:學生宿舍區樓頂、戶外音樂廣場(地板翻修及加設遮雨採光罩)。
 - (2)明德樓東側廁所(加設無障礙廁所)及西側廁所局部修繕
6. 無障礙設施規劃設置:大門廣場的無障礙坡道、高三與明德樓共用的電梯。
7. 目前正在進行幾項工程及修繕：
 - (1) 劍道館整修工程-11/3 開幕。
 - (2) 圖書館整修工程-11/3 開幕。
 - (3) 高三大樓無障礙坡道工程-催請廠商執行驗收中。
 - (4) 8/20 開工，預計 11 月底完工。(1)至善樓 1~3 樓廁所整修；(2)至善樓特別教室屋頂隔熱防漏建置；(3)至善樓一樓無障礙廁所整修。
 - (5)資源大樓階梯教室修繕工程。
 - (6)更換教室冷氣及安裝專科教室冷氣。

二、校地、校舍及財產管理：

(一)、購地逾 15 年未完成產權移轉登記：

1. 法院通告 106 地號的法律訴訟協調，已委請律師協助。
2. 有關教師眷宿部分編列經費清除雜物，請各處室評估規畫各項教學或學生作品展館使用的可能性。活化學校空間，近日完成教具儲放整理。

(二)、眷宿變更改用途：

眷宿 24 棟，目前收回宿舍 12 棟(新竹市學府路 20 號、24 號、28 號、32 號及新竹市學府路 18 巷 1 弄 2 號、4 號、5 號、7 號、11 號、14 號、15 號、16 號)，房宿老舊且無法變更為宿舍之用途，報准變更改用途為本校自然科生態觀察區、教具存放教室、學生社團活動空間

三、場地使用、出借及其他事項：

因應防疫，校園暫不對外開放運動。進出校園洽公或工程執行，需量測體溫、雙手噴酒精，採實聯制登記。場地活化借用，配合國教署指示，借用單位應備妥防疫計畫書經新竹市政府查核通過，並報請學校核准。

(一)110 年 9 月至 12 月場地外借如下：

- 1、110年11月6日(全日)奧林匹亞及北區學生英文測驗。
- 2、110年11月7日(星期日上午)多益聽力測驗。
- 3、110年11月11日(星期四晚上)九九文教數學測驗。
- 4、110年11月14日(星期日上午)多益聽力測驗。
- 5、110年11月17日(星期三晚上)九九文教數學測驗。
- 6、110年12月11日(星期六)英文聽力測驗(全日)。
- 7、110年12月19日(星期日上午)多益聽力測驗。

(二)停車管理:

- 1、本校汽車停車區為(1) 演藝廳地下室、(2) 正門廣場、(3) 新民樓地下室、(4) 資源樓前廣場(洽公專用)。
機車停車區(1) 演藝廳地下室 (2) 新民樓地下室 (3) 員生社旁。
- 2、本校同仁通勤之交通工具如有淘舊換新，請至庶務組更新資料。

節能減碳 愛惜公物

輔導室

一、個案工作/輔導知能

1. 預計於第一次期中考後 11/3(三)第五節班級活動時間，安排導師協助實施「青少年身心健康量表」，透過量表篩選出適應困難之高風險學生，並進行個別關懷與輔導。
2. 原住民學生課後輔導已開始進行：高一二原住民數學、英文課後輔導已於 110 年 9 月 13 日開始進行，高一英文於每週一下午五點半到七點半；高二英文於每週二五點到七點；高二數學於每週三的五點到七點；高一數學於每週二的四點到六點上課。若其他有學業需要額外幫助的原住民學生（一般生亦可），可視科別與時間，至輔導室三樓參加課程。
3. 年級導師知能研習將於 11/3(高一)、11/10(高二)、11/17(高三)三週進行，請各年級導師於該年級段中午至探究與實作教室參與。
4. 近期教師生涯輔導知能講座
 - (1) 將於 11 月 26 日(五) 12:30-14:30 辦理全校教師輔導知能研習「珍視青春. 珍愛生命-自殺防治守門人研習」。此研習為 110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學校辦理校園心理健康輔導方案之經費推動，為積極促進高級中等學校校園心理健康，提升學校第一線人員對於學生心理狀態之覺察、辨識與系統合作處遇，
 - (2) 請所有同仁務必參加。
5. 將於 11 月 29 日(一) 9:30-12:30 於輔導室 3 樓會議室舉辦「桌遊任

我行「生涯探險隊」，邀請資深心理師邱瓊慧來帶領老師們運用實用桌遊牌卡在生涯輔導上晤談討論，透過表達性藝術媒介，增進班級內學生自我探索暨選組輔導。發掘工作、樂趣、愛和健康的意義與價值。

二、生涯暨升學輔導

1. 除原訂與校系合作的相關校系講座辦理外，為增進學生對三類(醫藥衛生)學群等學類學系的認識，於11月開始規劃一系列「生醫學群大補帖」講座，邀請領域專業人士蒞校演講座談或至鄰近院所參訪，場次分別為10/28(四)腦神經科學、11/3(五)物理治療、11/8(一)藥學、11/9(二)營養、11/15(一)心理治療、12/24(五)生物醫學工程等領域專題。
2. 本校與早稻田大學合作的「指定校-校內推薦入學」方案，除了原訂推薦國際教養學部2名外，今年更新增「社會科學部」學校推薦1名。
3. 申請海科館補助弱勢族群學生「未來哥倫布」活動，預計於11/12-11/13由姚佳君老師帶領本校原住民同學前往參訪海洋大學及參與海科館活動，更深入認識海洋科技、船舶與海洋工程、海洋環境、海洋文化、水產技術及深海生態等海洋教育資源及相關生涯專業領域。
4. 於11月底前辦理「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方案」說明會，公告資訊予高三同學，宣導說明方案內容與申請方式。
5. 110學年度下學期高三升學輔導日程規劃
 - (1) 寒假期間將於1/26(三)將由高三輔導教師進行「申請入學準備說明會」講座，協助學生了解申請入學的期程和準備方向與內容。
 - (2) 申請台北醫學大學名師演講系列-已敲定3/9(三) 14:00-16:00 志願選填輔導講座(講題:甄選優勢策略運用)，由劉駿豪老師主講。
 - (3) 3-4月面試表達力講座、各學群「申請入學資料準備策略」講座已陸續和大學端接洽聯繫中，視教授端及學校行事曆規畫安排。

近期輔導室辦理校系生涯/生命講座場次表(詳情請參閱輔導室網頁)

日期	時間	學群/領域	邀請校系	場地
11月3日	13:05-14:55	醫藥衛生	【生醫學群大補帖系列】 權域物理治療所參訪活動	權域物理治療所
11月5日	13:05-13:55	管理	【生涯一起來】 東吳大學巨量資料管理學系介紹	輔導室三樓
11月8日	12:10-13:00	教育	【大學GoGoGo!】 政治大學教育學院	輔導室三樓
11月8日	12:10-13:00	醫藥衛生	【生醫學群大補帖系列】 通往藥學系的學習準備與未來指引	輔導室三樓
11月8日	11:10-13:00	工程	【大學GoGoGo!—工程協會贊助】 多軸無人機之技術與應用 交通大學 機械工程學系	輔導室三樓

11月9日	12:10-13:00	醫藥衛生	【生醫學群大補帖系列】 營養師在忙什麼?	輔導室三樓
11月10日	13:05-14:55	關懷動物	【動物深友會系列】 與導盲犬有約 台灣導盲犬協會	輔導室三樓
11月11日	12:10-13:00	同儕/適應	【燭光學長開講】 「竹中生活大小事」	輔導室三樓
11月12日	13:05-13:55	法政	【生涯一起來】 台北大學法律學系 林慶郎教授	輔導室三樓
11月12日	14:30-16:00	生物資源	未來哥倫布—海科館及海洋大學參訪	輔導室三樓
11月15日	11:10-13:00	醫藥衛生	【生醫學群大補帖系列】 認識心理師及醫療領域的現況— 心理與資工結合的穿戴裝置	輔導室三樓
11月19日	13:05-14:55	法政	【生涯一起來】 法律之後? 檢察官工作實務分享	輔導室三樓
11月29日	12:10-13:00	藝術	【大學 GoGoGo!】 清華大學音樂系	輔導室三樓
12月1日	12:10-13:00	工程	【大學 GoGoGo!】 陽明交通大學工學院	輔導室三樓 線上 Meet
12月1日	12:10-13:55	關懷動物	【動物深友會系列】 犬心不變-與療育犬相遇	輔導室三樓
12月8日	12:10-13:00	商管	【大學 GoGoGo!】 政治大學商學院	輔導室三樓 線上 Meet
12月8日	12:10-15:00	關懷動物	【動物深友會系列】 新竹市動物收容所參訪	動物收容所
12月10日	13:05-13:55	管理	【生涯一起來】 台北大學企業管理系	輔導室三樓
12月10日	14:05-14:55	財經	【生涯一起來】 台北大學經濟學系	輔導室三樓
12月17日	13:05-14:55	設計	【生涯一起來】 設計領域學什麼?設計人的職涯發展	輔導室三樓
12月20日	11:10-12:30	地球環境	【大學 GoGoGo!】 臺灣師範大學地理系	輔導室三樓
12月24日	12:10-13:00	醫藥衛生	【生醫學群大補帖系列】 生物醫學工程學習歷程指引	輔導室三樓
12月27日	13:05-14:55	設計	【生涯一起來】 台灣科技大學設計系	輔導室三樓
12月29日	12:10-13:00	資訊	【大學 GoGoGo!】 陽明交通大學資訊學院	輔導室三樓 線上 Meet
1月3日	12:10-13:00	資訊	【大學 GoGoGo!】 陽明交通大學工業工程管理學系	輔導室三樓
1月10日	12:10-13:00	資訊	【大學 GoGoGo!】 成功大學資訊工程學系	輔導室三樓

三、家庭教育

本學期開辦第 49 期家長讀書會，將於 110 年 11 月 5 日(五)10:00~12:00 正式展開。歡迎老師鼓勵家長參與讀書會活動，本期活動於 110/11/12 邀請葉致芬博士、110/11/26 徐雨堤主任、110/12/10 王意中心理師主講親職教養、關懷生命等相關主題，亦歡迎校內老師參與。

日期	時間	講座主題	場地
11 月 12 日	10:00~12:00	青少年父母的自我安頓 主講人：葉致芬博士心理師	Google Meet
11 月 26 日	10:00~12:00	珍視青春、珍愛生命 主講人：陽明高中徐雨堤主任	Google Meet
12 月 10 日	10:00~12:00	談 3C 時代的親子教養與溝通 主講人：王意中心理師	Google Meet

圖書館

1. 11/10(三)5-6 節為本學期高一二班級讀書會，之前已經有辦導讀人員研習，提供圖書股長可操作的幾種方式。請導師再提醒和從旁協助圖書股長，重點在於活動安排設計、分享與討論。請勿放完影片後就結束活動。
2. 辛志平紀念圖書館已於上週四(9/23)驗收，仍有部分缺失需要改善。感謝總務處同仁協助相關事宜！感謝高一、二志工同學協助，更感謝鍾玉美老師帶 201 全班、宋美霖組長找游泳隊同學、郭黛暎導師的 110，郭紋秀老師帶著 302 協助。
3. 明天 11/3 (三) 11:00 舉辦圖書館開幕。歡迎老師可以一起來共襄盛舉。
4. 11/3 開館後，若有長期借閱的師長同仁先將舊書歸還，還清之後便可進行新書(含 DVD)借閱。若書籍有遺失，則請老師協助賠償事宜，詳細狀況可至圖書館櫃台詢問。有問題請洽分機 513、540。(分機 512 已經壞掉，尋找圖書館主任請直接撥打 540。)
5. 臨時圖書館提供學生借閱相關服務如下，請老師轉知學生相關訊息。
 - (1)、新書(含家用版 DVD)借閱。
 - (2)、電腦列印與影印。(請先至總務處購買影印卡)
 - (3)、清大、交大館際互換閱覽證。(目前清華大學已經開放使用)
 - (4)、以學校的帳號資料使用電子資源(網址皆可至竹中圖書館網頁右方連結點選。) Hyread ebook 電子書：帳號：g0+學號/密碼：身份證字號(開頭大寫)。
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帳號：身分證字號/密碼：預設值為生日月日共 4 碼。
 - (5)、本學期班級書箱因圖書館封館，暫不借出。書籍請以臨時辦公室現有資源為主。
 - (6)、英語書籍 11/03 後皆可至圖書館借閱。其餘相關原則如下：
 - a. 班級團體借閱一節課以一班為限。

- b. 同學若有遺失書籍，請以先購買相同書籍歸還為原則。英文書可至敦煌書局購買，較為迅速便利。（敦煌書局：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東二段 466 號。網路書局購買亦可。）
6. 重要活動：本學期圖書館已排定之活動辦理情形說明。

類型	日期	項目	活動簡述
班級活動	學期初	圖書館學習資源運用教育	高一各班運用一節課時間進行(已完成)
	11/10(三) (5~6th)	高一二班級讀書會	高一二各班運用兩節課時間進行
學生活動	9/3(五)	圖書股長幹部訓練	高一、二圖書股長工作要點提醒(已完成)
	9/3(五) 16:10-	小論文投稿說明會	針對有興趣參加小論文的學生進行投稿說明(已完成)
	9/22(三) (5~6th)	高一、二班級讀書會 導讀人員研習	進行讀書會導讀技巧分享與演練(已完成)
班級競賽	整學期	竹中【愛書人獎班級組】 ※註一	以班級總借閱量、青春博客來閱讀平台撰寫心得篇數、讀書會報告、閱讀心得投稿篇數、班級同學對閱讀與圖書館相關活動的投入程度綜合評比，由家長會提供獎金
學生競賽	9/01- 10/10	閱讀心得寫作比賽	教育部獎狀之區域性比賽，本校 110 學年總投稿篇數上限為 108 篇
	9/01- 10/15	小論文比賽 ※註二	教育部獎狀之區域性比賽，本校 110 學年總投稿篇數上限為 54 篇
	整學期	竹中【愛書人獎個人組】 ※註一	以個人借閱狀況、青春博客來閱讀平台撰寫心得篇數、對閱讀(圖書館)相關活動的投入進行評比，由家長會提供獎金
	整學期	青春博客來閱讀認證	個人投稿青春博客來閱讀平台每刊登 5 篇可獲得一張證書，可以累積個人閱讀履歷，最高可累計至 10 星。

※註一：108-2 愛書人獎因為疫情緣故，暫停一次。

7. 1101010 梯次閱讀心得比賽投稿篇數為 100 篇。
8. 1101015 梯次小論文投稿校內初選 110 年 9 月 24 日 (五) 17:00 前截止，共 54 篇(為投稿數上限)，本梯次校內投稿全額錄取。110 年 10 月 15 日 (五) 中午 12:00 截止時共投稿 56 篇，限於篇數規定，後來自行投稿 2 篇無法參與競賽。

其餘相關規定請詳閱比賽辦法。詳細參賽細節及文件資料亦可以至中學生網站查詢。

<http://www.shs.edu.tw/essay/> 請指導老師留意。

9. 小論文寫作比賽之評審為當梯次結束報名後由主辦單位分配，無法事先預知該梯次會批改哪一類別，今年若輪到評審的老師，還請多加協助。

10. 青春博客來閱讀星級證書得獎名單：
203 劉厚理（二星、三星、四星、五星、六星級）
202 張竣堯（二星、三星、四星級）
203 鄧恩耀（一星、二星級）
202 羅一凱（二星級）、202 蕭安良（一星級）、206 劉承祐（一星級）、304 余承育（一星級） 恭喜上述同學，已於 10/20 月會公開頒獎，也請老師鼓勵同學踴躍參加。
11. 圖書館資源共享：線上「共讀書目」與「公播版 DVD」目錄持續更新中，歡迎老師們前來借閱使用，也有 HyRead ebook 新竹高中圖書館電子書平台，歡迎老師多加利用。
12. 好(新)書薦購表單會發給科召，再請老師踴躍推薦。誠摯邀請老師薦購好書與 DVD。
13. 「竹中·經典」好書遴選已集結成《嗑外讀物》一冊，圖書館首頁左方欄位亦有「竹中經典專區」，內有各科老師推薦之書目，懇請老師將「竹中·經典」，列為指定閱讀書單，推廣竹中共讀。
14. 與「駐校哲學家史作楨老師」談話繼續推動，有興趣的老師、同學請洽圖書館。
15. 百年校慶網站，每週三會登出一篇〈百年故事〉，歡迎大家可以閱讀、分享。
16. 百年校慶特刊稿件募集中，除各科與各處室稿件之外，還請老師踴躍向畢業校友或師長邀稿，也歡迎自行投稿，豐富特刊內容。相關資訊請參考：百年校慶圖文徵集活動。http://b005.hchs.hc.edu.tw/files/14-1005-24580_r12-1.php?Lang=zh-tw

人事室

- 一、教育部轉行政院函以，40 歲以上每 2 年補助一般健康檢查費調整公告：修正「中央機關(構)員工一般健康檢查補助基準表」第 2 類人員 40 歲以上補助對象：增列工友(含技工、駕駛)每 2 年 1 次 4,500 元，自 111 年 1 月 1 日生效。(行政院 110 年 8 月 18 日院授人給字第 11040005821 號函) 另，提供新竹地區及鄰近地區健檢資訊供參，網址如下
<https://dep-personnel.hccg.gov.tw/ch/home.jsp?id=101&parentpath=0,51,58>
- 二、教育部轉行政院函以，有關各級政府機關(構)學校人員出差、辦理各類會議、活動、校外教學等，應入住合法旅宿一案，全臺合法旅宿相關資訊，可至交通部觀光局建置之「臺灣旅宿網」網站
(<https://taiwanstay.net.tw/>) 查詢。
- 三、有關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以下簡稱考核辦法)第 3 條第 1 項規定之計算疑義案，所指任職累計已達 6 個月，其計算方式

係按其實際任職月數合併計算，又其各月如有未滿全月之畸零日數者，應予合併計算，並以 30 日折算 1 個月，所餘未滿 30 日之畸零日數，以 1 個月計算。

- 四、國教署轉教育部轉勞動部製作防疫隔離假相關 QA(網址：<https://www.mol.gov.tw/topic/44761/44890/44922/>)，請參閱。
- 五、為統計 111 年 2 月 1 日(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及 111 年 8 月 1 日(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退休、留職停薪人數，前於 10 月 5 日完成通報查填彙整，111 年 2 月 1 日彙整資料送教務處規劃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務參考，111 年 8 月 1 日彙整資料作為編列人事費用預算參考。
- 六、教育部轉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函以，林務局農林航空測量所舉辦「重返 60 年前的臺灣」網路拼圖遊戲推廣活動，係為搭配 110 年度書「地景的刺點」，活動期間至 11 月 5 日止，以趣味的航照拼圖遊戲介紹書中內容，呈現 60 年前臺灣歷史航照影像，並有抽獎活動提供獎勵，增進民眾認識航空影像之應用。
- 七、配合本校 imail 電子信箱更換為教育雲信箱，請轉知同仁至差勤系統→人事基本設定→個人資訊/填寫新的電子郵件(或是您個人常用的電子信箱)，邇後忘記密碼，系統會將新密碼寄到您的電子信箱。

主計室

- 一、為辦理 111 年度預算分配，請各處室檢視各項維護合約及例行性支出(詳附件一)，是否有增刪項目及金額，於 11 月 5 日前確認俾於彙辦。
- 二、110 年會計年度即將於 12 月 31 日結束，為順利辦理 110 年度決算相關作業，擬先行就線上請購案件訂定階段性清理時程如下，請各處室配合辦理：
 - (一) 10 月底前核准辦理之已請未核案件，請於交貨驗收完成後，於 11 月 15 日前完成報支結案，請轉知同仁檢視「已審」、「未審」久懸案件請儘速查明清理。
 - (二) 11 月底前核准辦理之已請未核案件，請於交貨驗收完成後，於 11 月 30 日前完成報支結案。
 - (三) 預計 12 月 10 日下班後關閉本年度網路請購系統之新增請購功能，若有需求請預為拉單。
 - (四) 凡已發生之當年度之支出單據，請於 12 月 17 日前送主計室辦理核銷。

三、本校校務基金截至 110 年 10 月止預算執行情形：

國立新竹高級中學校務基金收支餘絀表

中華民國 110 年 10 月份

單位：新台幣千元

科目	法定預算數 A	截至本月止累計分配數 B	截至本月止實際執行數 C	比較增減 D=C-B	說明
業務收入	249,813	225,076	240,108	15,032	
業務外收入	6,461	4,996	4,247	-749	
收入合計	256,274	230,072	244,355	14,283	達成率 106.21%
業務成本與費用	283,040	253,345	267,920	14,575	包含折舊費用
業務外費用	3,741	2,808	1,472	-1,336	
成本與費用合計	286,781	256,153	269,392	13,239	執行率 105.17%
本期賸餘 (短絀-)	-30,507	-26,081	-25,037	1,044	

國立新竹高級中學校務基金購建固定資產計畫執行情形明細表

中華民國 110 年 10 月份

單位：新台幣元

計畫名稱	本年度可用預算數	累計預算分配數(1)	累計執行數		比較增減(-)		差異或落後原因
			實支數(2)	% (2)/(1)	金額 (3)=(2)-(1)	% (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610,000	3,700,000	5,470,786	147.86	1,770,786	47.86	
機械及設備	2,995,000	1,785,000	1,124,150	62.98	-660,850	-37.02	班級教室及實驗室投影機535,686元已請購採買中，廠商尚未交貨。
交通及運輸設備	1,310,000	110,000	2,232,000	2029.09	2,122,000	1929.09	配合教學需求及年度中補助購置
什項設備	2,305,000	1,805,000	2,114,636	117.15	309,636	17.15	配合教學需求及年度中補助購置。

備註：

1. 本月資本門執行率 147.86%，全年度達成率為 82.77%（國教署設定本月全年度達成率應為 85%），請各處室依預定分配進度執行，以提升預算執行績效。

捌、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修正本校校舍場所提供使用、作業辦法，提請審議。

說明：檢附本校校舍場所提供使用、作業辦法修正對照表及全文附件。

擬辦：本案如經討論通過，提案送校務會議審議。

決議：

一、修訂「備註 2…若因使用不當造成毀損者，應負賠償之責，..劍道館依文化資產保存法第 104 條規定，其損害部分應回復原狀；不能回復原狀或回復顯有重大困難者，應賠償其損害。」。

二、劍道館「每週只提供 1 時段外借」修訂為「每週只提供同 1 單位外借」。

三、同意 21 票，不同意 0 票，修正後通過。

玖、臨時動議與主席議決事項：

一、學生上課不戴口罩，經勸導不聽，請上課老師登記，交學務處依防疫規定懲處。另外沒有口罩不是理由，可以向學務處或健康中心先借用，隔日歸還即可。同時建議老師上課時也戴口罩。

二、學校操場仍不對外開放民眾使用，因為無法規劃遠離教學區之動線及廁所。舉辦可掌握特定參加人員，且有完善防疫計畫之活動，不在此限。

三、學校網頁更新中，請同仁上傳資料檔案時應設有效期限，並避免違反個人資料保護法。

四、原訂 11 月 10 日高三打靶因疫情取消，當天依課表正常上課，請學務處公告周知。另，校慶運動會前各項預賽安排，也請以不耽誤學生上課、課務正常進行為原則。

拾、散會：中午 12 時 04 分。

111年度國立新竹高級中學每年例行性支出明細表

例行性合約名稱	處(室)	金額
校園垃圾清運費	總務處	330,000
報紙採購	總務處	13,500
飲用水水質檢驗費(職安)	總務處	28,000
電梯保養維護費(新民樓42000、科學館43200+資源樓43200+安檢10220、音樂館39600+安檢13398、藝能館69300+安檢5334(職安)	總務處	266,252
電器設備保養維護費(職安)	總務處	69,000
發電機保養維護費(職安)	總務處	56,700
消防安全申報(職安)	總務處	49,350
消防安全設備保養費(職安)	總務處	14,175
財產保險-火險	總務處	25,511
現金出納系統維護費	總務處	4,800
財管系統維護費	總務處	12,000
薪資系統維護費	總務處	4,800
公文線上簽核系統維護費	總務處	9,600
校園保全費	總務處	711,000
校務行政系統維護費(濶學)	教務處	42,000
排課系統(全訊)	教務處	18,000
圖書館自動化系統維護費	圖書館	25,000
信箱維護-Mail2000電子郵件系統維護	圖書館	30,000
網頁維護-EPAGE學術WEB應用整合系統-多網版維護	圖書館	40,000
電腦設備及系統維護費(鴻勝)	圖書館	60,000
期刊雜誌採購	圖書館	27,000
影印機維護費	各處室	500,000
學生線上公假系統維護(政高)(9-12月)	學務處	3,165
學生宿舍定期保養及清洗	學務處	99,000
學生宿舍電梯保養(職安)	學務處	30,000
學生宿舍鍋爐定期維護(3台)(職安)	學務處	90,000
學生宿舍熱泵系統維護(職安)	學務處	53,550
學生宿舍飲水機保養維護費	學務處	40,400
學生宿舍AED租賃合約	學務處	20,400
生涯輔導用探索量表及性向測驗答案卡	輔導室	53,200
差勤管理系統維護	人事室	8,000
合 計		2,734,403

例行性支出	處(室)	金額
水源保育及回饋費	總務處	27,583
水污染防治費	總務處	14,546
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申報(二年一次)	總務處	100,000
資安健檢(111年起二年一次)		50,000
合 計		142,129

分配單位	金額
總務處	1,736,817
教務處	60,000
學務處	336,515
圖書館	232,000
輔導室	53,200
人事室	8,000
各處室影印費	500,000
合 計	2,926,532

111年度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經費

項次	計畫項目	實施細目	分項細目	預估經費 (新台幣元)	備註
1	工作環境或作業危害之辨識、評估及控制	規劃危害鑑別與風險評估模式			
		工作場所安全觀察			
		依危害鑑別、風險評估結果決定控制措施			
2	機械、設備或器具之管理 (生活科技教室) (科學館各科實驗室) (各大樓-總務處) (學生宿舍)	一般手工具管理			
		一般機械、設備	除草機		
		危險性機械、設備	飲用水水質檢驗	28,000	總務處
			各大樓電梯保養維護	266,252	
			電器設備保養維護	69,000	
			發電機保養維護	56,700	
			消防安全申報	49,350	
			消防安全設備保養	14,175	
		學生宿舍電梯保養	30,000	學務處	
		學生宿舍鍋爐定期維護	90,000		
學生宿舍熱泵系統維護	53,550				
3	危害性化學品標示及通識 (科學館各科實驗室)	落實危害通識計畫			
		更新、維護安全資料表			
		更新、維護危害物質清單			
		其他必要防災措施(如化學品委外清運)			
4	有害作業環境之採樣策略規劃及測定	實施作業環境監測			
5	採購管理、承攬管理及變更管理、維修管理事項	採購管理			
		承攬管理、維修管理			
		變更管理			
6	安全衛生作業標準之訂定	依本校需求制(修)訂安全衛生作業標準			
7	定期檢查、重點檢查、作業檢點及現場巡視	定期檢查、重點檢查、作業檢點			
		作業現場巡視			
		新進教職員工與學生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及其在職教育訓練		10,000	

111年度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經費

8	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化學實驗室管理人) (總務處) 第1次7000元 回訓3500元 (人事室)	異動教職員工及學生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人事室
		職業安全衛生在職教育訓練	(含防火管理員)	3,500	
		職業安全衛生在職教育訓練(法定回訓)	(含防火管理員)	1,600	
		特殊有害作業或危險性機械設備操作教職員工與學生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及其在職教育訓練	(含職業安全衛生主管2人)	14,000	
		急救人員訓練及其在職教育訓練			
9	個人防護具之管理 (生活科技教室) (家政餐飲教室) (科學館各科實驗室)	安全衛生防護具一般原則、配戴時機、防護具選擇、清潔與保管、使用期限之管理			
10	健康檢查、健康管理及健康促進事項 (人事室)	新進員工體格檢查			人事室
		在職員工定期健康檢查	40歲以上教職員工(2年1次4500元)：教職員99人、技工工友10人	490,500	
			在職5年以上(700元/人)：教職員(40歲以下)21人、臨時人員2人	16,100	
		在職員工特殊健康檢查			
11	安全衛生資訊之蒐集、分享及運用	安全衛生資訊之蒐集 安全衛生資訊之分享			
12	緊急應變措施	急救與緊急應變演練、訓練			
13	職業災害、雇員事故、影響身心健康事件之調查處理與統計	職業災害等事故調查處理與統計分析			
14	安全衛生管理記錄及績效評估措施	統計各單位配合辦理安全衛生管理工作事項			
		教育訓練演練配合度			
15	其他安全衛生管理措施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修訂			
總 計				1,192,727	約119萬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修正本校校舍場所提供使用、作業辦法，提請審議。

說明：

一、檢附本校校舍場所提供使用、作業辦法修正對照表及全文各 1 份

擬辦：本案如經討論通過，提案送校務會議審議。

決議：

新竹高級中學校舍場所提供使用、作業辦法修正對照表

修正辦法	現行辦法	說明
本校校舍場所之使用收費標準（單位：元） 增列劍道館使用收費標準及備註 1、僅提供演講、展覽用途，（歷史建築，謹慎使用）。 2、每週只提供 1 時段外借。 3、容納 120 人。 4、禁止飲食、餐會 5、僅提供場館不提供設備。 6、活動前三天至校確認。	無	因應劍道館修復後提供使用

<p>備註 2 使用視聽教學器材及各項設備、<u>門窗</u>，請妥善維護，若因使用不當造成毀損者，應負賠償之責，<u>其賠償金額，以市價計算之，劍道館依古蹟修復法賠償。</u></p>	<p>備註 2 使用視聽教學器材及各項設備、，請妥善維護，若因使用不當造成毀損者，應負賠償之責。</p>	
<p>4、使用單位如有場地佈置、清潔、警衛、醫療或其它相關需求，由使用單位自行<u>聘用</u>工作人員（<u>聘用須符合勞動基準法規定，若有違法由使用單位自行負責。</u></p>	<p>4、使用單位如有場地佈置、清潔、警衛、醫療或其它相關需求，由使用單位自行<u>尋找</u>工作人員</p>	
<p><u>五、使用校舍場所注意事項：</u> <u>(二)慶典集會許可證、播放影片</u> 節目內容之檢查，均由使用單位自行申請辦理。</p>	<p><u>五、使用校舍場所注意事項：</u> <u>(二)慶典集會許可證、節目內容之檢查</u>，均由使用單位自行申請辦理。</p>	
<p><u>五、使用校舍場所注意事項：</u> <u>(三)活動辦理 應自我嚴加督導並負安全責任、</u>如發生糾紛或違法情事，均由使用單位自行處理，本校概不負責。</p>	<p><u>五、使用校舍場所注意事項：</u> <u>(三)活動辦理如發生糾紛或違法情事</u>，均由使用單位自行處理，本校概不負責。</p>	

<p>五、使用校舍場所注意事項： 增列八、校園內、校區外牆及門首等建築物，未經同意，一律不得張貼及懸掛任何宣傳物品，垃圾清潔自行帶出校園處理。</p>		
<p>五、使用校舍場所注意事項： 增列九：疫情期間各單位團體使用本校場館，請函報市府防疫計畫書，待市府核准才可向本校提出申請借用。</p>		因應疫情期間防疫計畫
<p>五、使用校舍場所注意事項： 增列十：疫情期間各單位團體使用本校場館，請確實將借用、場館打掃清潔完畢並進行消毒作業(廁所、樓梯間、走廊、場館內外等均需消毒並拍照存證做成紀錄留存以免日後發生防疫破口)</p>		
<p>原五、使用校舍場所注意事項： 十一</p>	<p>原五、使用校舍場所注意事項： 八</p>	項次修改

國立新竹高級中學校舍場所提供使用、作業辦法

91.11.5 提經行政會報決議通過 99 學年度校務會議常務委員會第十次會議修正通過

101.9.18 擴大行政會報會議修正通過

101.10.23 擴大行政會報會議修正通過

103.02.10-102 學年度第二次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104.06.29 103 學年度第三次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106.03.28 校務會議常務委員會修正通過

一、依據

- (一) 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務基金設置條例。
- (二) 國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校運動設施開放及管理辦法
- (三) 公立高級中等學校提供場地設施設備辦理甄選及推廣教育等收支管理作業規定

二、使用性質：

- (一) 不影響本校教學活動及行政工作原則下，本校校舍場所提供政府機關、學術團體、企業機構辦理各項非商業、非營利之活動或慶典集會（不含喜慶餐宴），活動性質不得具有政治性、宗教性及商業性宣傳等。
- (二) 舉辦富有文教意義之展覽、康樂活動或文教交流等。

三、申請使用程序：

- (一) 凡擬使用本校場地之機關、團體，請先電詢本校庶務組，若欲使用場地之時段為空檔，請檢具公文或申請表(請至總務處網頁下載)，經本校核准後並於使用前完成繳費程序。

本校場地出借承辦人電話及傳真如下：

承辦人：03-5736666#303、庶務組長：03-5736666#301、傳真：03-5736699

- (二) 經本校核准同意使用後，請選擇下列兩種方式之一繳費：

1. 逕行匯入本校公庫專戶 解繳銀行：台灣銀行新竹分行

戶名：中等學校基金-新竹高中 401 專戶

帳號：015036072059

2. 逕至本校總務處出納組繳交

- (三) 辦妥使用手續後，如因特殊事故須終止使用或延期使用者，應於原定使用日前一週通知本校，以辦理退款或延期使用手續，如有自行轉讓其他單位或個人舉辦活動者，本校除不予認可外，亦不退還已繳付之費用。

(四)校內各處、室及社團舉辦各項活動時，由業管單位提出申請者，得免收或減收相關費用，最後送至總務處統一彙整並辦理使用登記。

四、本校校舍場所之使用收費標準（單位：元）

時段 場地名稱	上午時段 08:00~12:00	下午時段 13:00~17:00	夜間時段 18:00~22:00	冷氣電 費	備註
活動中心	8000	8000	12000	500/H	1、容納 2000 人 2、每一時段清潔費 2000 元
第一會議室(至善樓會議室)、第二會議室(新民樓會議室)	2000	2000	2000	100/H	容納 30 人
第四會議室(視聽教育館)	4000	4000	4000	200/H	容納 150 人
階梯教室	3000	3000	3000	100/H	容納 80 人
合唱教室	4000	4000	4000	200/H	容納 150 人
教室	800/間	800/間	800/間	60/H	容納 42 人
體育館	5000	5000	5000		1、容納 200 人 2、本館僅供球類使用(籃、排、羽球)。
籃、排球場	800/面	800/面	不提供使用		
網球場	800/面	800/面	不提供使用		其它時段每 1 小時收 200 元，未滿 1 小時以 1 小時計算之
游泳池	10000	10000	10000		1、晚上時段需加收燈光費 1200 元 2、每一時段清潔費 2000 元 3、收費中不含支援救生員，請使用單位自行聘用體育署認可合格救生員

操場	10000	10000	不提供使用		
劍道館	6000	6000	不提供使用		<p>1、僅提供演講、展覽用途，(歷史建築，謹慎使用)。</p> <p>2、每週只提供 1 時段外借。</p> <p>3、容納 120 人。</p> <p>4、禁止飲食、餐會</p> <p>5、僅提供場館不提供設備。</p> <p>6、活動前三天至校確認。</p>
演藝廳	見音樂館演藝廳收費標準				
備註	<p>1、使用場地，如需使用校內停車場，每一時段須繳納 2000 元</p> <p>2、使用視聽教學器材及各項設備、門窗，請妥善維護，若因使用不當造成毀損者，應負賠償之責，其賠償金額，以市價計算之，劍道館依古蹟修復法賠償。</p> <p>3、使用時間非屬時段內，以每小時平均費用計算。</p> <p>4、使用單位如有場地佈置、清潔、警衛、醫療或其它相關需求，由使用單位自行聘用工作人員(聘用須符合勞動基準法規定，若有違法由使用單位自行負責。</p>				

五、使用校舍場所注意事項：

- (一)本校校舍各項設施，使用前(後)應協同本校人員現場清點物品，非經本校同意，請勿任意變動。若使用單位未遵守使用規定，物品如有損壞應照價賠償，發生意外則應自行負責。
- (二)慶典集會許可證、播放影片節目內容之檢查，均由使用單位自行申請辦理。
- (三)活動辦理應自我嚴加督導並負安全責任、如發生糾紛或違法情事，均由使用單位自行處理，本校概不負責。
- (四)請愛惜公物，維護公共秩序與整潔，宣傳文字及活動內容，不得有違國家利益，破壞善良風俗，否則應負法律責任。
- (五)穿著木屐、釘鞋之人員及笨重物品均不得進入本校各校舍場所，以免損壞場地。
- (六)使用本校校舍場地舉辦活動時，若有車輛須進出本校停車場(教學區不開放停車)，請先行與本校總務處庶務組洽談，並請使用單位負責維持交通秩序。
- (七)使用本校校舍場地各項費用均由本校開立統一收據並加蓋經手人及有關印章，否則無效。

- 六、機關學校、慈善機構、弱勢團體、校友或校方協辦，及其餘特殊情況，得由業務單位簽請校長專案核定減免費用。
- 七、本校若有特殊需要須自行使用時，得商請使用單位改期使用或由本校另提供類似場地。
- 八、校園內、校區外牆及門首等建築物，未經同意，一律不得張貼及懸掛任何宣傳物品，垃圾清潔自行帶出校園處理。
- 九、疫情期間各單位團體使用本校場館，請函報市府防疫計畫書，待市府核准才可向本校提出申請借用。
- 十、疫情期間各單位團體使用本校場館，請確實將借用、場館打掃清潔完畢並進行消毒作業(廁所、樓梯間、走廊、場館內外等均需消毒並拍照存證做成紀錄留存以免日後發生防疫破口)
- 十一、本作業辦法送本校校務會議通過簽請校長核定後施行，修訂時亦同。

國立新竹高級中學音樂館演藝廳出借費用一覽表

項目 \ 時段	早上		下午		晚上	
	08:00~12:00		13:00~17:00		18:00~22:00	
費用別	彩排	演出	彩排	演出	彩排	演出
基本場地費	5,000	10,000	5,000	10,000	5,000	10,000
空調燈光費	12,000	12,000	12,000	12,000	12,000	12,000
鋼琴租用	1,500(每場次/每台)					
鋼琴調音	2,000(每場次/每台)					
鋼琴搬運費	2,500(每場次/每台)					
清潔費	3,000(每時段)					
保證金	10,000(每場次)					
外接電源	若有外接電源，每場次以1,000元計。					